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建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整体情况，编制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是基于对2022年半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的全面核查，符合《企业会计准

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能够更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更合理地计算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审议〈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资金渠道、优化财务结构，确保 2022 年度经营规划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原有额度基础上向银行申请增加人民币 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增加后，2022 年度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3.19%）的综合授信融资业务（包括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短期贸易融资等），授信期限为 1 年，时间自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签订融资合同之日起计算。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融资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如上述综合授信融资需涉及抵押担保等业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由于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导致公司股份总数由期初的 951,103,748 股变更为 1,331,545,247 股。基于上述原因，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95,110.3748 万元变更为 133,154.5247 万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事宜，以及依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

部审计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修订公司〈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控管理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2 年 8 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制定公司〈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